

以法治固根本,用规划谋长远

新华社评论员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日前,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规划法》。国家发展规划法的诞生,是我国规划制度建设的重要里程碑,开启了法治保障国家发展规划实施、强化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的新篇章,将进一步巩固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政治优势,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

制定和实施五年规划是我们党治国理政一条重要经验,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一个重要政治优势,有利于实现党的领导,有利于集中力量办大事,有利于前瞻性把握战略问题,有利于保持事业连续性。新中国成立以来,从“一五”计划到“十四五”规划,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已编制和实施14个五年规划(计划),创造了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彰显了独特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治理优势。在制定实施五年规划的长期实践中,我们党创造积累了丰富经验,包括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从实际出发,坚持全国一盘棋,坚持发扬民主、集思广益,坚持规划法定原则等。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必要认真总结长期以来国家发展规划工作的成功经验,制定国家发展规划法,对国家发展规划工作应当坚持的指导思想 and 原则理念予以明确,对国家发展规划的编制、审查和批

准、实施及其监督等具体程序作出全面系统规定,为在法治轨道上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国家发展规划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规划科学是最大的效益。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国家发展规划立法工作,对加快出台国家发展规划法、强化规划编制实施的法治保障提出明确要求,为国家发展规划法立法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引和根本遵循。制定国家发展规划法,是更好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的必然要求,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举措,是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现实需要,是更好发挥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的内在要求,对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

国家发展规划法的制定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特别是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规划法定、坚持实践导向、坚持统筹协调等重要原则,把党的领导贯穿于规划的编制、审查和批准、实施及其监督的全过程各方面,充分体现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所在。制定和实施国家发展规划法,对于加强党中央对国家发展规划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更好发挥我们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发展优势,具有重要意义。

国家发展规划法既是一部实体

法,也是一部程序法,分为总则、国家发展规划的编制、国家发展规划的审查和批准、国家发展规划的实施、国家发展规划实施的监督、附则等共6章38条,内容丰富,系统全面,体例科学。国家发展规划法将散见于其他法律中的规定进行系统集成、补充完善,把长期以来国家发展规划工作中形成的成功经验以法律形式确定下来,以法治引领和保障国家发展规划,有利于更好发挥国家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提升新形势下国家规划体系整体效能,更好发挥国家制度优势和治理效能。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国家发展规划法是以宪法为依据,规范国家发展规划制定、保障国家发展规划实施的基本法律。我们要深入理解国家发展规划法的立法意义和法律内涵,全面系统把握、准确严格执行,把法律作出的规定贯彻落实到国家发展规划制定和实施的全过程、各环节,让党和国家的战略意图通过法定规划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把宏伟蓝图变为现实,必须坚持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规划法定原则,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发展规划的相关工作。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贯彻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法,坚持依法制定实施规划,以法治固根本,用规划谋长远,确保现代化建设一张蓝图绘到底,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加快建设现代物流体系

刘田原

前段时间发布的数据显示,2025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368.2万亿元,同比增长5.1%;物流业总收入14.3万亿元,同比增长4.1%;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为13.9%,首次降至14%以下。总体来看,我国物流运行稳中有进,社会物流总额增速保持稳定,全社会物流成本持续降低,物流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不断强化。

物流运行的一系列成绩,勾勒出行业由大到强的发展轨迹,也成为我国经济韧性十足的生动注脚。工业品物流需求结构不断优化,高端化、智能化特征愈加显著,装备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物流需求成为核心增长点,产业体系攀高向新的趋势愈加明朗。单位与居民物流需求显示出内需潜力,在以旧换新政策、超大规模市场优势等的共同作用下,电商物流持续向好,一件件新鲜上架、往来穿梭的商品,传递着消费场景更趋多元的信号,各领域消费物流需求潜力稳定释放。与此同时,全链条物流需求逐步发展成型,新兴产业物流需求增速显著,工业机器人物流量保持高位增长,大型快递物流企业实现分拣、运输、配送等全流程智能化管控,推动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加速构建,为

绿色经济培育更多增长点。

我国经济仍处于动能转换、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传统物流面临诸多挑战。在综合竞争力方面,我国物流成本与GDP的比率已降至历史最低水平,但与美国及欧洲国家相比仍然偏高。在行业结构方面,少数大型物流企业凭借广泛的服务网络、先进的技术设备以及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中小物流企业受制于资金、技术和管理等因素,市场资源供需不平衡,“内卷式”竞争仍然激烈,低价倾销、同质化服务导致行业资源错配、产能过剩、创新受阻、重复布局等一系列问题。

“十五五”时期,物流业要在复杂多变的 market 环境中积极应变,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加快建设供需适配、内外联通、安全高效、智慧绿色的现代物流体系。

推进降本增效,提升物流业综合竞争力。优化布局物流网络,充分考虑市场环境、交通条件、仓储设施分布等因素,科学规划物流节点,合理确定物流中心、配送中心的位置和规模,减少运输距离和中转环节,降低运输成本。强化物流数智赋能,加快物流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升级,推进物

流数据开放互联,推动物流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

加快平衡发展,优化物流业结构。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依法依规治理低价无序竞争,引导企业提升服务质量,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扩大市场规模效应,领军物流企业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骨干物流企业聚焦优势领域强化资源配置、优化产业布局,成长物流企业在兼并重组、联盟整合、平台建设等方面持续发力。加大对物流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的短期融资支持,加强中小物流企业与供应链企业沟通合作,推动物流主体做强做优做大。

加强人才培养,集聚物流业高质量人才。高校根据物流业发展趋势和企业需求,优化物流专业课程设置,推动专创融合、思创融合与产教融合,培养具有扎实理论基础和实践能力的专业物流人才。物流企业优化工作模式,利用智能调度、自动化设备减轻一线员工的体力负担,建立“能力+贡献”等多维度评价标准和奖励晋升机制。行业协会积极做好系统规划、供需衔接、跟踪培养、评价示范等工作,帮助物流人才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实践者与引领者。来源:经济日报

新一轮中美经贸磋商在即。在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际局势变乱交织的当下,国际社会普遍期待中美相向而行,为两国经贸合作与世界注入更多确定性和稳定性。

去年以来,两国元首身体力行,在最高层次上保持了良好交往,为中美关系的改善发展提供了重要战略保障,也推动中美关系历经跌宕起伏实现了总体稳定。

中美双方已先后开展五轮经贸磋商,取得一系列积极成果,充分证明确保中美这两艘巨轮共同前行,不偏航、不失速,就必须坚持两国元首的战略引领不动摇,坚持落实两国元首重要共识不打折扣,坚持相互尊重、和平共处、合作共赢的原则不放松。双方应共同落实好、维护好两国元首共识,通过平等协商,妥善管控分歧,拓展务实合作,维护中美经贸关系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此前五轮经贸磋商取得的成果还证明,只要双方秉持平等、尊重、互惠的精神,通过平等对话磋商,就能够找到解决经贸分歧的办法。在最近一次的吉隆坡磋商中,双方围绕美对华海事物流和造船业301措施、延长对等关税暂停期、芬太尼关税和执法合作、农产品贸易、出口管制等达成了一系列成果共识,此后中美经贸团队通过经贸磋商机制在各层级保持密切沟通,就落实两国元首釜山会晤共识和吉隆坡经贸磋商成果、解决彼此经贸领域关切及时交换意见。

解决中美经贸关系中长期积累的结构性和深层次分歧不可能一蹴而就。今年以来,又出现一些新的动向。美方宣布根据122条款对来自所有国家和地区的商品加征进口附加费。此后,美方又相继以“产能过剩”和“未禁止进口强迫劳动产品”为由,分别对包括中国在内的16个经济体和60个经济体发起301调查,令全球贸易不确定性再度上升。中方正密切关注并将全面评估美方相关举措,将保留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的权利,坚决捍卫自身合法权益。即将开启的新一轮经贸磋商能否取得积极进展,关键在于美方能否秉持对华理性务实的认知,按照相互尊重、和平共处、合作共赢的原则,在行动上切实做到与中方相向而行。

中美“合则两利、斗则俱伤”是经过实践反复验证的常识,中美“相互成就、共同繁荣”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景。新一轮经贸磋商是机遇也是考验。双方应该算大账,多看合作带来的长远利益,秉持平等、尊重、互惠态度,拉长合作清单、压缩问题清单,争取更多积极进展,为中美关系打开新的合作空间,更好造福两国人民和世界人民。

维护中美经贸关系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新华社记者